

关于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重组进展情况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6 兵装 05	债券代码：136756.SH
债券简称：17 兵装 04	债券代码：143129.SH
债券简称：17 兵装 06	债券代码：143170.SH
债券简称：17 兵装 09	债券代码：143300.SH
债券简称：24 兵装 01	债券代码：241413.SH
债券简称：24 兵装 02	债券代码：241414.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6兵装05、17兵装04、17兵装06、17兵装09、24兵装01、24兵装0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一）关于重大事项的背景情况

发行人于2025年2月10日披露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事项的公告》，于2025年6月5日、6月9日分别披露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经国务院批准，对发行人实施分立。发行人汽车业务分立为一家独立中央企业，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国务院国资委按程序将分立后的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作为出资注入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分立方案，分立后的本公司和新设立公司对债务进行了分割。2025年6月30日，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将继续履行全部存续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分立新设立公司不承担连带责任。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近期，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装备集团）和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汽车）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相关信息如下：

1、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4929L

法定代表人：许宪平

注册资本：1,656,495.212732万元

成立日期：1999年06月29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46号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武器装备的研发、生产、保障、服务；车辆、电力设备、光电信息及产品与其设备、机械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消防器材、医疗与环保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服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EPY98C4R

法定代表人：朱华荣

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7月27日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260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支付结算、个人理财服务）

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二手车经纪；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动机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

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相关协议签署情况

兵器装备集团与中国长安汽车于近期签订了《分立协议》，对分立方式、分立前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资产和权益分割条款、债务分割条款、分立的交割等进行约定。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上述事宜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分立后依然具有良好的还本付息能力。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重组进展情况的临时受托管
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